

不可思議。難怪有些朋友會說：在你面前就好像沒有秘密似的。其實八字仍有極限，人名、地名就是永遠無法解開的結，譬如：放利息被跑了，而究竟對方姓名為何。上當被騙亦同，打架是跟誰打：，都是八字無法解開的謎。而且不只是八字，凡所有以生辰為據之推算法，都是一樣，這也是愚欲追求玄學密法，再求精進之主要原因，還好來日方長，但願有一日能達到這個境界，讀者高人有此能力者，愚衷心地盼望能賜予指教，萬分感激，沒齒難忘。

◎簡論命造

日元癸水，生季秋，命局官星秉令又雙透，再得財滋，其勢強旺，管束太過，難怪個性趨於內向、保守、穩重，壞處而言，即魄力、衝勁不足，膽氣不夠；但不與人爭，凡事忍讓，卻是此類型八字的專利，余曾觀一夫妻命造，妻造傷官橫行，個性刁蠻，男人遇上倒退三分，相者皆斷言婚後三年必定緣盡再見，可是余觀夫造，同此相似，凡事皆能忍，雖然在庚申、辛酉年，乾造個性趨於剛硬，不再容忍，以致引來口舌爭端，也絕無離異之理，結果沒錯，辛酉年秋後，坤女賭氣出走三個月，又再回來，重新和好，至壬戌年戊申月，雖曾耳聞口舌，卻也相安無事，可見

婚配可改變不良之婚姻，陰陽中和，國泰民安。本命主全賴辛金相助，惜厚土重重，又坐下洩氣，用神無力，官印相生格，近兩年來（庚申、辛酉年），運程較順。歷壬戌之歲，示乙巳月末，丙午、丁未月，月令不利，錢財窘迫，皆如斯言，丁未月中，火鎔辛金，陰陰相見，用神受傷，楣氣自取，得乙木之引，上當滋生。若問將來，一生依人作嫁，或學一技之長，開店營生，他人求我；經營工廠，商場縱橫，卻無是命，42歲壬申年後，將更有展機，接下癸運45歲6月中壬午月，事業小成，獨立營生，誠遲來之福，唯癸運未終，即遭挫折，未免失意，心地善良過於忠厚之故。

疾病之實例

一般初學命理者，或研究多年仍未突破者，對於流年吉凶，尚能分出，但欲分析判斷是疾病或意外之災或其他則較困難，當然您若能分出凶年，斷損財是錯不了的。本篇列舉甚多實例，至於意外之災之實例，將於下集詳論。其實分辨容易，疾病：乃五行失常，失去中和。同醫理是一樣的。譬如：炎夏調候之腎水受燥土尅，或逢火激土尅水，皆致腎臟及泌尿系統之患，女性則有婦女病。又如：寒冬調候之火氣受水撲熄，主貧血，心臟虛弱，心肌梗塞，心悸等等之心臟病，年紀輕或正值壯年者，卻主腸胃不好，因八字不同而分，當然亦有年紀輕輕患心臟之患者，實際例子多參考研究自能明白。

茲節錄「醫宗金鑑」之「四診心法」及「運氣要訣」論疾病之要點，以供參考

甲膽。乙肝。丙小腸。丁心。戊胃。己脾鄉。庚屬大腸。辛屬肺。壬屬膀胱。癸腎臟。三焦亦向壬中寄。包絡同歸入癸方。至於地支所論，卻有偏差，以天干代入地支即可。

又過喜傷心。過怒傷肝。過憂傷肺。過思傷脾。過悲傷心。過恐傷腎。過驚傷胆。

木：在天為風，在地為木；在人為肝，在體為筋，風氣通於肝。故諸風為病，皆屬於肝木也。

火：在天為熱，在地為火，在人為心，在體為脈，熱氣通於心。故諸火痛癢瘡之病，皆屬於心火也。

土：在天為濕，在地為土，在人為脾，在體為肉，濕氣通於脾。故諸濕為病，皆屬於脾土也。

金：在天為燥，在地為金，在人為肺，在體為皮，燥氣通於肺。故諸燥氣為病，皆屬於肺金也。

水：在天為寒，在地為水，在人為腎，在體為骨，寒氣通於腎。故諸寒氣為病，皆屬於腎水也。

一般有的怕論斷失誤，全部包下來，事實也沒有錯，其患病原因是相連貫的。茲列於後，讓各位在算命沒有把握時，也包它一下，以免洩氣，但切勿志得意滿，宜多看實例，以達到一就是一，二就是二的實力。

木：肝、胆、眼、筋脈（四肢、風濕症、關節炎）。

火：心臟、小腸（十二指腸）、舌、血脈（扁桃腺）。

土：脾、胃、唇、肌肉。

金：肺、呼吸器官、大腸、皮膚過敏。

水：腎、膀胱、泌尿系統、婦女病、耳、骨髓。

八字過旺：主氣實之症。如八字日元為丙、丁，命局火勢太旺，主高血壓，致頭脹痛，腳底冰冷，有腦血管崩斷之危機。且生瘤、結石、癌症等異物之可能。

八字過弱：主氣虛之症。如八字日元為丙、丁，命局木、火不足，主貧血、經期不暢、難產、腦神經衰弱、發瘋、白痴、胃腸不順。

亦即病理同為人一樣，行中庸之道，方得祥和之氣。唯機器都會發生故障，何況是人肉體之軀，一般說來，致病原因有先天不足及後天失調兩種。先天不足係受風水地理影響，煞氣太重。後天失調係受歲運沖激，屬於年病。或受住宅煞氣侵害

成宿疾。（命宅合參詳後文）而論斷命理上，不只觀察用神、喜神受傷之病，尚須看忌神是否形成弊端，亦即綜合參看。此點於觀察其他官符、意外之災、損財、打架；等等判斷時亦同，八個字配合流年、月、日及大運，缺一不可。實際上本書之所有實例，判斷分析的工具只有：八字、六神、五行、大運及流年、月、日之起止等。及下集之「命理基本觀念」。對於古文所借重之：神煞、十二歲君等，皆無採用。而且採八個字皆看，不止看一個字或兩個字，即鐵口直斷。如：一般看女命，夫宮坐傷官或男命妻宮坐比、劫，即直斷婚姻不順，其實沒有那麼簡單，當您深入八個字的世界時，會有頭痛之清，恕余先示知，婚姻、情緣將於另書見面。

例一 頭部、腦神經之患（一）

乾造 民國51年11月17日戌時

正印	壬寅	劫財	9癸	丑14
正印	壬子	偏印	19甲	寅24
日元	乙酉	偏官	29乙	卯34
傷官	丙戌	正財	39丙	辰44
			49丁	巳54
			59戊	午64
			69己	未74

生於 大運後5日11時辰。

大運於7年10個月10日後上運。

每逢乙、庚年寒露後16日交換。

◎論命時間：民國70年辛丑月。

◎論命經過：

命主之母偕同兄長，於辛丑月之某星期日來訪，剛好筆者未外出；仔細排好本

命造後，愚對其二人曰：「他近兩年來（庚申、辛酉年），流年不利是很容易看，可是如果只告訴您這些，沒有分析發生什麼事，那就讓您白走了這一趟。（遠從嘉義來）」說完余陷入了沉思，將八字、大運、年月前後逐一推敲有一陣子。

我說：「他這兩年來流年不好，主要是身體欠安，在69年秋甲申月有意外之災、車禍，傷在左側。而在69年庚辰月後，尤其在今天的秋天，頭部、腦神經衰弱，嚴重些會像發瘋般，意志也非常消沉，想尋短路，我說的有沒有錯。」

其母親道：「沒有錯。」因為每次論命，皆先談論過去印証，不因怕麻煩而省略，亦不怕不準而不敢言。主要目的有二：①印証過去，以確定生辰是否準確。否則若時辰不準，以後說的準確性必然成瞎猜。亦有以六親來印証的，卻有差誤，因同一個生辰八字，其父母緣份兄弟數目，未必完全相同，皆有例可尋。如：命理新論下冊第二十七章第四節作業題，命式：「癸巳、戊午、丙午、庚寅，」同胞衆多，無一成器，其故何在？此命例與一朋友完全相同，朋友畢業於淡江文理學院化工系。兄弟不多只有一個哥哥，畢業於中國醫藥學院。其父母經營某食品化學工廠。②印証過去，藉機會考驗自己，過去的無誤，未來的命運分析，才能當作參考；亦因此才能發掘一些特殊的命例，才能發現自己不足之處；而今天愚能對八字命理有

些微小得，皆係如此磨練而來，於此提供讓讀者參考。當然於此過程中，亦有碰壁不準的，亦有存心考試的，亦有我發覺似有此可能，而大膽假設的；凡此若遇不準，都讓生辰不準有誤來承擔，以後的流年，當然就不再論述，這樣愚亦不會因對其未來胡說八道，而引人入歧途有損陰德。我這樣做的目的，純為興趣及研究，讀者若非同此，純為賺錢，一心在錢，如果碰壁不準，沒有收入，請勿怨我。當然事後必得花費一番功夫，探討、收集、研究不準驗之原因何在。而在論斷不準時，亦必解釋道：「我之算命必先斷過去，就是怕生辰不準，（當然我不會說研究不足，自打嘴巴。）如果過去的準確，未來的才可做參考，否則如果我不述說過去印証，就直說你未來有多好，不準又有什麼用。」我這樣做，才會心安理得，來客才有收穫，也不會有上當之感。

話說其母親聽了斷語後，神情黯然地論述了這般令人同情的經過：

原來自66年以來，就有輕微腦神經衰弱，近兩年變本加厲，讀書上課時神經過敏，感覺大家都在看他，自我意識太重，高中從最好的學校，一直讀到私立較差的學校，有一種拒讀的恐懼感，在家裡亂發洩，東西時常亂摔似發瘋般，其母親不忍，四處尋求名醫，神經科看過仍無效，有制煞、改運、看風水、相命、問卜求神，

傾蕩了所有積蓄二十餘萬元，仍然一樣，其兄長都希望他去死，有的相命直言鐵斷沒有救，令其母痛心萬狀。可是有時候，卻又很正常的在打羽毛球。發作時卻又不像人。

余分析了生理狀況示知：他因為自我意識太重，氣血時常積聚在頭部，尤其印堂部份，好像彈簧般，永無放鬆，自然積久成弊，頭重腳輕，頭痛之症；只要一用腦筋思考，馬上會造成頭痛之患，如果放鬆下來，不去思考就會恢復，所以只要把氣引到腳底，氣血自動全身上下正常循環，就可豁然痊癒，亦即意志力集中在腳底，冰冷的双脚轉為溫暖之日，即是康復之期。可是一般欲令其意志力集中在腳底，多不太可能，所以得借重火，用紙燃火，移近腳底，讓双脚感到炙熱，強迫思想集中，就在脚上，就會馬上感覺到氣往下走，双脚轉溫，早晚各一次，每次一小時，當日即可覺得頭部輕鬆舒服多了，睡眠亦可逐漸恢復正常，視病情之嚴重性，至多三個月內即可痊癒。此係用腦過度之患，亦有在就學中的同學，讀書用功過度，頭痛之症，其情與拉彈簧同理。而双脚溫火，全身宜放鬆，双脚勿用力。曾有一位命相、地理師，因不明原理，而修禪定，其自幼即能通靈，結果氣聚在頭頂，亦往心脈逆沖，欲達到肉體蛻變而不可得，當場以此法相試，其頭痛欲裂之症頓時減輕，因積

體已久，當時在一星期後問題頗有見效。另亦指引去某超心理學大師處。

其母問：「有無辦法治癒。」

余回答：「可以，照命理上看來，在明年壬戌年癸卯月下旬後，漸轉康安，這是年病，並非宿疾，請放心。」

其母曰：「如果能治癒，那真謝天謝地。」

◎簡論命造

日元乙木，生於寒冬，偏印秉令，雙印齊透，又得劫財助身，日元極旺，七煞居日，以財為援，格成煞印相生，丙火太陽高照，坐下火庫，又得寅木為助，溫暖有餘，不致凍結，惜双壬高透，又得羊刃居月令之助，酉金為源，欲熄丙火及寅中之丙，方覺心甘；致寅木成濕木，欲燃丙火，反成心有餘力不足之嘆，皆因壬、子夾攻，無可奈何，欲求戌土財星制印，結果同一個鼻孔出氣，反屈服於偏官理法，面子上，氣洩在金轉生水，又丙火傷官雖坐火庫，其實氣洩在財，此刻又經酉金轉引，已失其抵定中流之效，丙火之微弱可知，一般或以為火庫即墓庫等於一個比肩，其實係洩氣損其本身，若金逢丑墓，當取印星看。木逢未庫，當取洩我之財看。

水逢辰庫，足可蓄水洩火氣，功用何止一個比肩，試觀喜用在火，逢辰無不遭殃即知。亦即取其正五行代表之六神解釋，辰土卻係例外，但忌逢戌去辰中水氣。

本例由以上分析，即知其平日內心受到壓抑之痛苦，積來已久，逢金年月生水偏火氣，一片寒凍之象，更激發其疾，冰凍無生機，意志低沉，心臟無力，心悸、心跳加快，神經過敏、腦神經衰弱等等，皆因丙、寅受傷。若以金年，官印相生或煞印相生看，置氣候因素於不顧，滿懷欣心等待權柄，勢將失算。又若以旺弱看，身旺宜洩或尅，或以分數計算，必然造成百思不解；一切命理之結構、解析，必須合乎自然原則，合乎五行的變化，合乎人事、習俗因地而制宜，方能洞澈天機。如同地理學，求自然之龍，立自然之向，因地而制宜。又若問何以平日內心即受抑制，只要以財為父，印為母，傷官為霸氣、我之思想，代入前述，配合八字，一一細看，即可瞭然於胸。似此返本歸原，反求諸己，以自然界五行變化，配合人事解剖，來龍去脈，呈現在前，何須外求神煞。如同：佛在心中，成佛在己，反求自己，大道早成，唯迷途知返仍須指引。

此症於醫學上屬於輕度的精神病，一般常見的是：憂鬱症及焦慮症；所謂憂鬱症就是：情緒受到外來事件的刺激，於內心造成憂鬱，而影响到身體精神的稱之。

所謂焦慮症就是：情緒受到刺激，不惜發脾氣、打人甚至殺人，會有心跳、血壓高、臉紅、害羞等，在人羣中常覺得有人批評他，使得自己沒有信心，有自卑感。而在八字命理上，本例屬於焦慮症。憂鬱症係內向的。焦慮症係外向的。分辨上亦很簡單，若傷官高透無論是否制化，因有勇氣發洩，屬於焦慮症，有制化的常在家裏發洩，如本例丙戌，丙火氣洩在戌土。無制化的如改為丙午（譬如），則對外，對內都發洩，一般看起來較嚴重。若傷官藏支，亦係對內發洩；若能對干支分內外，分明暗，熟悉運用，則對於個性及疾病其他事故上之判斷，必能分析透澈。若命局不見傷官只見食神，或不見食、傷者，乃憂鬱症，找自己發洩，會傾於自殺，當然皆須合乎病例之原則，然後才能依其個性，分辨屬於那一種傾向，此即分析病情，精深入微；又本例當傷官失去制化時，如丙戌逢寅、卯之月傷害戌土，丙火失去控制，會轉為向外發洩，此時又自不同。若大運轉忌，會嚴重到精神分裂，甚至意外死亡。

例二 頭部、腦神經之患(二)

乾造 民國49年9月30日子時

比肩	庚子	傷官	8 戊子 13
正官	丁亥	食神	18 乙丑 23
日正	庚戌	偏印	28 庚寅 33
偏官	丙子	傷官	38 辛卯 43
			48 壬辰 53
			58 癸巳 63
			68 甲午 73

生於 立冬後10日2時辰。

大運於6年6個月後上運。

每逢丁、壬年立夏後10日交換。

◎論命時間：民國71年甲辰月。

◎論命經過：

本造爲友人之弟，素未謀面，亦未詳其情；某日心血來潮，請余將八字算一算。余曰：「他頭部、腦神經不好。」因爲此類型八字，根氣太薄，往往非先天性之疾病，皆係幼年時，父母疏於注意，發燒過度，損及腦神經所造成，或醫生救治不力，無對症下藥形成；一般常見於目前之社會都類此，即工業社會加上高度科技發展的結果，空氣普遍受到污染，以幼兒受到侵害最重，由於抵抗力薄弱，首先遭殃的是：扁桃腺發炎引起發高燒，如同「命宅合參」之「曼谷A型感冒」有相同之類似點。而有些家長不明究理，大都往內科、小兒科送，以致沒有對症下藥，延誤病情，有的人一天跑兩、三回皆難退燒。不過有的用點瀉注射，補充水份，降低體溫，略見效果。最主要的是：扁桃腺發炎，當對症處理，往耳鼻喉科治療消炎，方爲正途，（就事論事，余並非爲其宣傳，請印証之。）這是時代的副產品，難怪有的人感嘆：現在的小孩，怎麼比過去難照顧，動不動就發高燒，搞得焦頭爛額，身心俱疲。替客服務命相或業餘之諸先生、女士，逢此類型命例，或逢批閱幼兒之命造時，宜多示警，指示明路，勿以百日關或千日關之含糊詞句來應付，危言聳聽，則陰德漸積，蒼生之幸哉！

◎簡論命造

余以上文解說詳斷，果然如此，友人敘述了這一段家門鮮少人知的事：原來幼年發燒過度，損傷了腦神經，口水難禁，反應遲鈍，成半白痴，與其說話，要很久才回答，且吞吐咬字不清，畢業於國中放牛班，目前可以經營販賣簡單的物品，不過貨物須父母爲其準備。

本命例與例一之差別，在於：例一係逢歲運侵害，火燒寒侵。本例係尅洩交集，洩之太過，加上寒氣逼襲。

日元庚金，生初冬，食、傷洩秀，丙、丁高照取暖，水火輝映，取庚助身，惜氣洩在子，又逢丁傷；轉取戊土止水生身爲用，奈濕泥偏重，隱伏危機，逢壬寅、癸卯之年，丙、丁双炮，春棄其印，父母失慎，造成遺憾，凶象爆發，傷及智慧，皆因歲月屠殺，奈何。

命主於虛歲8歲立夏後10日方上運，行戊子大運，戊土用事，父母倍極照顧；而未上運前，命局戊印用事，參照月柱合論，月柱均尅洩，難以言助，生存條件唯賴戊印，若轉求祖上，庚金亦然心有餘力不足；刻逢寅卯得亥子之助，註定傷印，

頓失憑依。加上寒氣侵擾，自然損傷。

例三 頭部、腦神經之患(三)

坤造 民國49年7月8日亥時

傷官	庚子	偏財	9 癸未 14
正官	甲申	傷官	19 壬午 24
日元	乙丑	比肩	29 辛巳 34
偏官	乙亥	正財	39 庚辰 44
			49 己卯 54
			59 戊寅 64
			69 丁丑 74

生於 立秋後22日。

大運於7年4個月後上運。

每逢丁、壬年大雪後22日交換。

◎論命時間：民國70年癸巳月。

◎論命經過：

本命例比前兩造還慘，完全白痴，無自主之能力，連累父母受罪，與例二洩姓太甚，有類似點；批算本造，若未考慮其身心問題，述論其婚姻、事業、錢財；等，必將引人笑柄，自討沒趣。八字值得研究的地方，最主要的是歸納統計，合乎科學的原則，同地理風水一樣；若問題之探討申述，只是唱獨腳戲，必遭自然淘汰。可是批開似此命造，算準了又有什麼用呢？誇了一聲：「準。」又能得到什麼，於事無補；又若於幼年壬寅、癸卯年再三叮嚀，千萬小心損傷腦神經，可是氣數難逃，還不是白說；所以有時候，我總希望寧願不準，讓我洩氣；有時候覺得，氣數難逃，算命是多餘，多此一舉。反而奉勸來客別算。又若改運有神效，那麼當你改運後，那件「改運費」豈不必繳了；也就是說，當你開始改運時，霉氣、損財正跟著您左右，正走霉運。

◎簡論命造

日元己土，生初秋，傷官洩秀，氣透天地；官煞齊透，甲己合而不化，皆因申中藏壬；取庚去甲，惜乙木得財生，近尅太過；喜丑土助身，奈氣洩傷官，又水勢偏旺，濕泥太重，其氣虛脫，日元乏印生身，尅洩交集，坐下有丑，難以言從，苟延殘喘，不堪寅、卯一擊，尅洩過甚，註定腦神經受傷。命造欠印衛護，月柱又非善輩，初運癸未，癸水在虛歲8歲年底上運，亦非印星，長輩、父母之照顧微乎其微，祖上庚子缺乏誠意，難怪丑比惹禍因。

例四 頭部、腦神經之患(四)

坤造 民國68年1月10日午時

正財	己未	正財	10丁	卯15
			20戊	辰25

食神	丙寅	比肩	30己	巳35
			40庚	午45
日元	甲辰	偏財	50辛	未55
			60壬	申65
偏官	庚午	傷官	70癸	酉75

生於 立春後1日9時辰。

大運於9年4個月後上運。

每逢戊、癸年芒種後2日交換。

◎論命時間：民國70年戊戌月。

◎論命經過：

本例有相者，斷曰：「犯千日關」果然讓他包到了。可是讀者您若查表，定查不到。本例與「命理點睛」前面的一個例子，有類似情形可參考之。

余斷本命曰：「近兩年來（庚申、辛酉年），流年不順，尤其均在秋後至寒冬

，去年甲申月後接連五個月，身體欠安，容易發燒，傷損腦神經；以今年（辛酉年）丙申月後，情形漸加重，已亥月及庚子月有一劫數，父母責任極大，過此方能化險為夷。

果然如斯言，近兩年發燒，如同家常便飯，均於秋後侵襲，內科、小兒科一間換一間，今年辛酉年變本加厲，丙申月後侵入，在戊戌月丙戌日發高燒，於台南某內科療治無效，次日丁亥日凌晨轉高燒，呈半昏迷狀態，於本日急送高雄醫學院急救，惜於此路程中，由於腦部嚴重缺氧，腦神經、腦細胞已傷損，終於在己亥月壬辰日晨逝世，氣數難逃，其父母前後花了將近二十萬元。試思：若相者能指引迷途，往耳鼻喉科察看，或許能改變氣數亦說不定；若只爲了恐怕洩氣，而以「百日關」或「千日關」來嚇唬人，讓他包起來帶回去，我想您亦是不願這樣做的。當時來算，已極嚴重，站在命相之立場，最多只能說有一個劫數，過某月即化險為夷；即使知其壽命將終，亦寧願讓來客認爲我算不出，不願增加其心理負擔，有損陰德；更不願如某相者之稱：其係來討債。即使是真的如此更不能說，以免造成陰靈與其父母之間產生仇恨。不過如果論斷進財、損財、升官余都會很爽快指出，降職例外。

◎簡論命造

日元甲木，生初春，月令得祿，丙透丁藏，溫暖有餘，財星通根有力，食、傷生財，一片祥和，唯庚金七煞輾轉相侵，引爲禍源，幸坐下午火尅住，丙火護身，制化適宜，命局清新；不過嫌日元過於單薄，根株太瘦，印星藏於辰中，動力不足，命局安祥，危機隱伏在申、酉之歲，斯時財星見風轉舵，助敵攻身，庚金造反，辰中一點癸印，發揮不了作用，先擋後棄，逐月逼去，節節敗退，完全憑著一點癸志平火搏鬥；戊戌月去其癸印，戊戌月末丁亥日，引進亥氣，挫其午火，意志崩潰，皆因亥印處置錯誤，病急亂投醫，若未路上缺氧亦無禍；平日不見印來關愛，疏忽難免，事到臨身，印星關愛過度反成劫。命中印星暗藏不明，大運初運亦未見，與前面例子皆有相似之處。尅洩交乘，又擇於寒氣逼迫，天凍地寒之月日道別離，可見氣數皆冥冥。由本命例，讀者必有一點疑問，逢申、酉之歲，命局有午火衛護回銜，何以還會難逃劫數，莫非是筆者胡扯惑衆，其實寫這問題是多餘的，因爲答案已詳述的很清楚，假若尚覺得不解，那剩下的只是流年、月、日之通進法，終始法、論斷法，請細研書後「論流年秘訣」。

由例一至本例，讀者必有一個概念，所談論的都是——幼年發熱所造成。病理學的觀點來說：人體內若有發炎，必會有溫度上升之情形，嚴重的是發高燒。幼兒常見的有：夏季發熱的夏季熱。感受風寒或吹冷氣的扁桃腺發炎。食物飲食不當的腸胃炎。少見而由病毒感染的腮腺炎。及其他腎炎：等。據余相宅之經驗，一般得夏季熱之住宅，大都屋頂上有平台，而沒有架設如鐵厝之類遮蔽陽光的物體，屋內熱烘烘的；夏季熱與普通病發熱時間不同，普通在下午較高，早晨較低，夏季熱相反，早晨熱度較高，下午低。這種病天氣冷了，自然不治而癒，診斷上，若家有冷氣，置於冷氣室，溫度控制在18至22度左右，一小時後體溫開始下降，五小時後體溫恢復正常就是。通常屋內若非如此，是不必擔心的；腸胃炎亦易判斷，反而扁桃腺發炎，因屬於喉科，病患家屬往內科、小兒科送，以致延誤病情，判斷上若高燒不退，內科無效，就不是單純的感冒，或細察喉部是否發炎亦可得知，這是時代常見的副產品，一般住宅有冷氣的較易造成，其他沒冷氣的家居亦不少。至於腦炎因有疫苗注射，感染者並不多。腎炎係血尿、血壓高及其他，判斷亦易。

例五 頭部、腦神經之患(五)

乾造 民國前四年2月10日亥時

食神	戊申	偏財	9 丙	辰 14
正印	乙卯	正印	29 戊	午 34
日元	丙寅	偏印	39 己	未 44
傷官	己亥	偏官	49 庚	申 54
			59 辛	酉 64
			69 壬	戌 74
			79 癸	亥 84

生於 癸亥後6日8時辰。
大運於7年10個月10日後上運。

每逢乙、庚年小寒後17日交換。

◎論命時間：民國71年癸卯月。

◎論命經過：

由前面諸例子，可知一事：凡八字尅洩太過的，會有損傷頭部、腦神經之患。一般命理皆以金爲腦神經，足見差異甚大。凡此尅洩太過的，其實不止如此，尚有尋短見、想自殺之心態發生，甚至造成事實，相者宜留意此類型八字，逢歲、運損傷過度，宜多示警、指引迷途，莫隨聲附和，減低其生存意志，則功德無量。更甚者趁其意志消沉、薄弱之際，危言聳聽，藉機斂財，有損陰德，因緣果報，徒然自招。

尅洩交集，在幼年謂之：留意發燒損傷腦部。求學時期謂之：用腦過度，讀書所致。踏入社會謂之：操煩勞累過度，求財所致。本例老年謂之：機器磨損過度，記憶衰退，腦部失去控制，行動有礙。一般除了幼年不懂事外，其餘逢歲、運尅洩太過，都會有意志消沉，尋短見之舉，此種例子見過不少，而自殺之方式，依其個性不同而異。

本例命主，歷經庚申、辛酉年，春初進財，秋後欠安，殘傷寅、卯，一年兩變，謂之吉凶參半，先吉後凶，秋後肝臟及心臟乏力皆於命上呈現，尤其庚申年己丑月後，大運轉入戌土，生財傷印，亥水受到抑制，辛酉年丙申月後，長臥病床，至壬戌年甲辰月後，漸有起色，但腦神經卻仍未復原，行走之時，腦神經會失去控制，由慢走轉快奔，無法停下來，思之相當可怕，尤其老年人，若未能逢人拉住停下，必然造成不良後果。

◎簡論命造

日元丙火，生仲春，母旺子相，印緩又通根，日元不弱；食、傷洩秀，排列顯當；唯財星暗藏，卯申暗合，卻因戊土生財，反成財星傷印之憂，取煞生印，與之相抗，皆因其位不當，否則財官印一氣相生，豈非美事，此即富貴高低之分野；又己土濕泥蓋頭於亥，得乙木有力反制，終無須顧慮亥水之被傷。全局而言，唯財星伏藏，引爲所忌，再逢財來傷印之年，根株遭殃，尅洩交集，丙火受晦不彰。今逢庚申、辛酉之歲，先於春季得庚、辛之順洩戊、己之氣，舊星得財，但己伏乙木受傷，勞累過甚之危機。又於秋後遇傷寅、卯，雖有亥水引化，病勢已漸加重，至戊

、丑之月乘煞生財傷印，病況危急，以辛酉之歲較重，皆因庚申係剛萌生引發，辛酉卻已成宿疾，自然病勢加重，主因仍在寅、卯，且庚申年底，戌運登門敗亥，寅、卯更失憑依，引財入室，印星盡傷，疾病叢括：肝、心臟乏力、腦神經、體力減弱容易感冒。

由本例亦可看出，若欲說明喜、用神之五行，當以天干、地支來劃分金、木、水、火、土，亦勿以旺弱、算分數強弱來求喜、用神，當以天干、地支共二十二個字代入八字裏，來求忌神係何者，以便「對症下藥」。算流年之好壞，不止看今年，前後幾年及十二個月都要細看。

例六 心臟病、十二指腸之患(一)

乾造 民國25年8月9日丑時

正印	丙子	偏財	6 戊戌 11
偏印	丁酉	食神	16 乙亥 21
日元	己酉	食神	26 庚子 31
			36 辛丑 41
			46 壬寅 51
			56 癸卯 61
偏官	乙丑	比肩	66 甲辰 71

生於 白露後15日11時辰。

大運於4年11個月後上運。

每逢丙、辛年立秋後16日交換。

◎論命時間：民國70年丁酉月。

◎論命經過：

本命主耳聞，筆者相宅之能力，與眾不同；當時其身體欠安，累積經年，藥石

無效，懷疑係住宅有問題，存著一試之心，滿懷希望。余斷其住宅，問清楚搬來居住之時間，知僅半年時光。於察地運後，逐月細算，發覺煞氣尚未侵入，須俟數月後，坦白說明，並指出有的人發生問題，身體欠安，係原先舊宅帶來，有的則是八字命運氣數所造成。余述後，命主面露不過爾爾之表情，或許以為係余搪塞之詞。余遂主動提出，算八字以觀是否命運之因素。當排好八字時，余心裡即已有數，直接指出曰：「您近兩年（庚申、辛酉年）來勞心勞力，腦神經衰弱，記憶力衰退，心臟虛弱無力，十二指腸有問題。尤其是今年（辛酉年）的壬辰，癸巳月，須於明年甲辰月方逢貴人助，漸轉安康。」果然如此。因其日夜為事業操心，用腦過度，腦神經有損，有頭痛之感，心臟無力，好像馬達泵不起來，貧血之狀。另於十二指腸部位有異狀，但醫生檢查不出。由本命可看出，近兩年來情形加重。係過去幾年來飲食不正常，勞累過甚所引起，是典型的勞碌命閒不得，流年走火、土、木愈吉，結果愈勞碌，但走地支之巳、午火則有刑尅，未必為吉，亦即分判喜用之五行，當以天干、地支等二十二個字為主，勿只劃分金、木、水、火、土，方能探討細微；其本人行運於70年立秋後16日後，走入壬寅大運，壬水用事，流年庚申、辛酉己傷乙木，得丙、丁衛護乙木，至壬水侵臨，撲熄丙、丁，雙殺出局，加上流年申、

酉邀集命中双酉洩丑土，雖得子水稍洩金氣，卻在辛丑月合住子水，斯時意志消沉可見，父親逝於該月。

◎簡論命造

日元己土，生仲秋，双酉洩秀生財，乙木七煞近尅，坐下得丑中癸水為根，子水為源，煞力不弱，若非子水枝葉卻難繁茂，得丙、丁透，假煞生權，唯丙火坐下子水，其力有損，霧氣繞空遮陽，自救不暇，難以發揮大作用。不過命局各得其位，不相妨礙，煞印相生，命格清純，亦逢時運，任郵局局長之尊；若未逢時運之煞印相生格，其貴氣自又不同。身元洩之太過，亦係勞碌生財之徵，雖帶橫財於支，卻無不勞而獲之福，獎券無緣。命上印、比為生助之源，重情惜義，事親盡孝；食神洩秀，不見傷官，為人隨和，人緣極佳，雖在其位，並無傲氣；財星暗藏，又得食神生，財富多寡不欲人知，非張揚海派之輩，投資事業寧居幕後；對財妻事事忍讓，又無傷官暗藏於支，家中和睦其情可知，唯一缺點子財與丙印格格不入，母、媳難完全融洽，幸上下相隔非近身相見，倒也相安無事，不過夫妻稍見爭執，此亦其因。今逢辛酉之歲，丙辛合化水，丙火化壬水侵丁，火氣頓滅，此乃窮源，幸金

因學西，後力十足，雖合卻不化；丙火坐子化之因，若丙午又不同。

例七 心臟病、十二指腸之患(二)

乾造 民國15年12月15日卯時

偏財	丙寅	食神	8 壬寅 13
正印	辛丑	正官	18 癸卯 23
日元	壬子	劫財	28 甲辰 33
劫財	癸卯	傷官	38 乙巳 43
			48 丙午 53
			58 丁未 63
			68 戊申 73

生於 小寒後11日7時辰。

大運於5年11個月20日後上運。

每逢丁、壬年小寒後2日交換。

◎論命時間：民國70年丁酉月。

◎論命經過：

本例與上例有相似之處，但本例係生於寒冬，命中之火氣更形重要，日元同樣失令，命局助力較弱，對照自能瞭然。愚斷其近兩年來，尤其辛酉年秋丙申、丁酉月，心臟虛弱無力，全身筋骨酸痛，十二指腸之患。正如斯言，唯十二指腸之部位疼痛，醫生同樣檢查不出。依一般推論，近兩年逢印星之年，官印相生，當有一番鴻圖大展才是，何以反多困頓，正行午運，卻逝於辛酉年辛丑月。可見氣候因素之重要，寒冬火熄，炎夏水枯，盡皆違背自然。

◎簡論命造

日元壬水，生於季冬，官星秉令，得劫財羊刃幫身，印星生身，官印相生，借丙辛合而不化，印星反有損傷，蓋丙火坐寅，氣機綿綿，豈肯化水，自然不願拋棄

忘本。辛金亦同，坐下丑土印生，根基豐厚，且又當令，豈肯化水，自然合而不化。丙辛相繫，表面上和睦相親，其實寡寡不入，互有相爭，可見其母懷胎命主時，父母之不睦，事有爭端。取食、傷制官為喜，而官星受到引化，亦有尅制，貴氣反而不清，日元氣弱，註定一生勞碌生財。今逢庚申、辛酉秋後，寅、卯根株皆殘，丙火失去援助，申、酉喧賓奪主，再經辛酉激合於丙，丙火頓熄，一片寒凍逼人，欲借官生權，卻遭時運寒氣凌人，空具才華，有志難伸，鬱鬱不舒，終致引發宿疾。辛丑之月再來邀合，月末引進壬氣遂棄丙火。若謂大運午火有衛護之功，免寅、卯受傷，豈料子午沖突，有傷元氣，積來已久。

例八 眼睛之患 (一)

乾造 民國68年12月17日寅時

傷官	己未	傷官	11丙	子16
劫財	丁丑	傷官	21乙	亥26
日元	丙午	劫財	31甲	戌36
偏財	庚寅	偏印	41癸	酉46
			51壬	申56
			61辛	未66
			71庚	午76

生於 小寒後27日8時辰。

大運於9年2個月20日後上運。

每逢甲、己年清明後18日交換。

◎論命時間：民國71年甲辰月。

◎論命經過：

本命月令傷官用事，又見傷官居年，不見控制之物，亦無官星制身，將來長大

，敢說敢做敢當，商場縱橫，雖見變遷，人緣上恐難完美，中運癸酉、壬申有逆。愚斷其70年秋丙申月後，胃腸不暢，己亥、庚子月眼睛有疾，尤其右眼較嚴重。果然不錯，眼睛不知何故受到感染，双眼腫得好大，其弟受其傳染，眼睛亦腫起來，八字如下：庚申、丁亥、乙未、癸未。

以其命造而言，命局清新，壞在行運，幼年身體尚屬於新機器，故寅木斷眼睛。年、月為左，日、時為右（此訣得自：神秘命學。歐陽珩前輩著。）又天干為皮、表。地支為臟腑。即天干為外傷，地支為內傷，但日、時支若為用而受傷，主正中央胸腹背等。此實例將於另書意外之災、車禍論述。而寅木居時在右，一生會因易怒，勞碌失眠，飲酒失制，損傷肝臟，當然須逢申、酉之歲引。

◎簡論命造

日元丙火，生寒冬，傷官洩秀又通根；得丁火幫身，寅木生身，日元雖弱，倒也配置適當，雖庚金蓋頭於寅，得丁火制之，亦無妨礙，命局清。又不見官星，一生行事不重權柄，淡薄權位，錢財愈多愈好。丁透午藏，加上傷官太旺，交友重義氣，寧為朋友、手足之事出力、犧牲，而與上司起衝突，在所不惜，急性容易衝動。

，話藏不住，此種個性，行商成就非凡；今逢庚申、辛酉，先傷寅木，再於亥、子傷午，寒氣侵入，終有損傷。

例九 眼睛之患(二)

坤造 民國16年3月29日寅時

傷官	丁卯	劫財	3乙	巳8
比肩	甲辰	偏財	13丙	午18
日元	甲午	傷官	23丁	未28
食神	丙寅	比肩	33戊	申38
			43己	酉48
			53庚	戌58
			63辛	亥68

生於 清明後24日1時辰。
大運於2年2個月20日後上運。
每逢甲、己年小暑後14日交換。

◎論命時間：民國71年壬寅月。

◎論命經過：

命理學種種發現，最主要——是在於統計，由眼睛之患至肝臟之患，皆可看出，意謂的皆是寅木，喜用受制；可是毛病卻未完全齊一，如本造斷69年甲申、乙酉月手足筋脈受傷，步行不易，但可行走。70年丙申月後，患眼疾，多年勞累失眠所引起，即肝火過旺，結果69年係搬東西，不慎扭傷。70年患青光眼，左眼較重，眼壓太高，致眼球後壓，神經有損壞，雙眼看東西外圍有彩色光圈。當時煩憂是否開刀，又怕併發白內障。余曰：「今年（壬戌年）癸卯月末後，若不開刀，就不會再開刀了。以後逢貴人助，漸轉無礙。結果過了癸卯月，至目前己酉月止，均未開刀，在甲辰月以藥物（西醫）控制，至乙巳月末方穩定，可是仍須以藥水控制，以防孔道被堵塞；在此之前，中藥治療，有的中醫言詞甚誇張，保證又保證，似乎言之過

早；當然中藥治本，以調整患者之生理機能，奠定以後西藥控制亦有功勞。一般似此病情，都以治理腎臟為首要，可是在八字命理學上，顯現的是肝功能失常，其多年來常熬夜至凌晨三、四點才睡覺，日日如此，而人體內火氣最容易浮升的是寅時上半段，熬過夜的人都知道，逢此時刻若未就寢，會有口乾、舌苦，眼睛乾燥張不開，積久成弊；尤其工商界的朋友，上大夜班，熬夜不睡，若空著肚子，胃酸會分泌過多，積久侵蝕胃腸及肛門，有食慾不振，便血、內外痔之患。而於次日，由於腎火、肝火過旺，有睡不著或愈睡愈累之反常現象，這是目前社會的職業病，一般中藥有退肺火、腎火、肝火，可茲運用。本文或可供中醫先生參考，進而有所突破，造福蒼生。

◎簡論命造

日元甲木，生季春，財星當令，食、傷氣旺，不見官星，顯示個性不讓鬚眉，一般以夫宮坐傷官為婚姻不順，本例可答對了；事實上係命上傷官通根，行運婚嫁之年運及丁運所造成，若然命上夫星強而有力，即使夫宮係傷官又有何妨，婚姻多口舌，結髮離異卻又未必。本造後來為了傷官兒女離異後即未再嫁。命局寅卯為用

丙丁爲喜，八字皆爲喜用，命格清純，亦有一貴。唯忌逢申、酉之歲，根株砍伐，雖有午火衝護，逐月侵入，亦見損傷，何況有辰土轉洩生煞。本例若見寅卯受浸，起因日元弱，勞碌、失眠所累積，機件故障，注定於凶年整修，吉年藉之生財，此自然之法則，沒有機件能永不故障的，何況肉體乎。層次分別，若小孩因無整夜工作之因素，故主腸胃。坤命氣弱，故主勞碌致禍，似此細察自酉運以來即知，一滴皆是血汗錢。

例十 眼睛之患(三)

坤造 民國27年11月12日寅時

劫財	戊寅	正官	9 癸 亥 14
正官	甲子	偏財	19 壬 戌 24
			29 辛 酉 34

日元	乙亥	正財	39 庚 申 44
正印	丙寅	正官	49 乙 未 54
			59 戊 午 64
			69 丁 巳 74

生於 大雪後21日。

大運於7年後上運。

每逢乙、庚年大雪後21日交換。

◎論命時間：民國70年丁酉月。

◎論命經過：

本例余斷庚申年甲申月有意外之災，在乙酉月後身體欠安，尤其在丙戌月，眼睛之患。果然如此，眼疾開刀（雙眼）。何以例九係於70年眼疾爆發，而本例卻在庚申年，又辛酉年如何呢？這個問題您必然存疑。相差一個字卻差那麼多，其實容易。例九寅卯分居左右，庚申年寅申沖，卯申暗合雖欲其去，卻無法盡全力，先於